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6-064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的概述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昆山中南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山中南锦城”）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由中国银行提供40000万元贷款，用于新增房地产开发项目，借款期限3年，年利率为5.7%/年，按基准利率上浮20%。

为保证中国银行在上述协议中权益的实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昆山中南锦城按协议履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六届董事会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此项担保，本次担保需要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情况

公司名称：昆山中南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09月27日

公司注册地点：昆山开发区太湖北路206、208、210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小平

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

公司股东情况：常熟中南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0%，公司持有常熟中南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5 年度	128,832.17	79,079.27	49,752.90	7.47	-76.85	-76.85
2016 年一季度	129,974.13	80,269.21	49,704.92	0.00	-19.10	-19.1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方：本公司、中国银行

2、协议主要内容：为确保中国银行在此项合作中权益的实现，本公司为本次合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 40000 万元。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4、保证期限：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通过对昆山中南锦城的了解及审阅其财务报表情况，该项融资确系昆山中南锦城经营发展所需，此担保也是昆山中南锦城融资的必要条件，昆山中南锦城具备到期还款能力，该项担保未损害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且本次公司为昆山中南锦城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因此，同意公司对昆山中南锦城的本次担保。

五、公司担保情况

本次公司为昆山中南锦城贷款提供的 40,000 万元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40,313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为 81.91%，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678,313 万元。对其他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62,000 万元，逾期担保为 0 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1、借款合同

- 2、保证合同
- 3、交易情况概述表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